

证券代码：605228

证券简称：神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3-098

债券代码：111016

债券简称：神通转债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 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针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

根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和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2、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即2023年3月20日至2023年9月20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登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登上海分公司出具《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中登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本激励计划自查期间有40名核查对象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其余核查对象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结合上述40名核查对象出具的书面承诺并经公司自查，上述人员中有35名核查对象交易公司股票情形发生在其知悉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信息前，亦未有任何人员向其泄露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其在自查期间进行的股票交易完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的判断而独自交易，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有5名核查对象在知悉公司筹划股权激励计划事项后至公司公开披露激励计划期间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其在自查期间进行的股票交易系基于对二级市场情况的自行判断，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为确保本次激励计划的合法合规性，出于审慎考虑，该5名核查对象自愿放弃本次激励计划首次获授权益的资格。

三、结论

经核查，公司在策划本激励计划的过程中，严格按照《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保密制度的规定，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在公司发布本激励计划草案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也

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行为。

四、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 2、《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1日